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 文件 昆明市东川区乡村振兴局

东财整合〔2024〕2号

关于预下达东川区 2024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 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

区发展改革局：

根据《东川区乌龙镇乡村振兴高品质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专题会议纪要》，按照会议要求，现预下达2024年第二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资金管理

严格执行《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东政发〔2018〕98号）和《东川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（东政办发〔2021〕113号）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不得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财政涉农资

金。严格执行《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（东政发〔2019〕42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支出的通知》（东财便笺〔2022〕117号），按要求列支项目管理费。

二、严格项目管理

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下达的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，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和变更的，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报批。

三、严格绩效管理

各资金使用单位要根据项目实施方案、设计等资料，将区级行业部门联审通过的绩效目标录入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，加强绩效管理。

注：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已通过《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东川区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》（东财农〔2023〕43号）下达，本次下达仅涉及年度资金总额变化。

四、严格公告公示

严格执行《昆明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实施办法》（昆乡振发〔2022〕12号），将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，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。

请项目实施单位收文后及时在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中申报项目，按程序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。

- 附件：1. 东川区 2024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
预下达计划表
2. 东川区 2024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
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30 日印发

附件1:

东川区2024年第二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预下达计划表

序号	项目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部门	项目名称	分配下达 金额(万元)	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	资金性质	续建/ 新建	备注
合计				360.00				
1	区发展改革局	区发展改革局	东川区乌龙镇乡村振兴高品质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360.00	2130504	存量资金	续建	

东川区乌龙镇乡村振兴高品质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						
项目名称		东川区乌龙镇乡村振兴高品质花椒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张磊13888023285
主管部门		区林业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	区发展改革局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	360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360		
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种植良种“九叶青”等品种花椒8000亩，原有水池维修及新修水池51个，建设生产便道59公里，新建PE110供水管道6.05公里，PE25滴灌管道25.2公里。						
序号	指标级次*	指标名称(注：本列模版值，请不要修改，可以删除。)*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类型	是否必填指标
1	一级	产出指标					
2	二级	数量指标					
3	三级	★花椒建设产业基地数	=	1	个	定量指标	
4	二级	质量指标					
5	三级	项目验收合格率（≥**%）	>=	100	%	定量指标	否
6	二级	时效指标					
7	三级	项目完工及时率	>=	100	%	定性指标	
8	二级	成本指标					
9	三级	示范基地总建设成本	<=	5224	万元	定量指标	
10	一级	效益指标					
11	二级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12	三级	年产值	>=	4000	万元	定量指标	否
13	三级	增加务工收入	>=	360	万元	定量指标	否
14	二级	社会效益指标					
15	三级	提供劳动力务工	>=	3	万人次	定量指标	否
16	二级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17	三级	绿化面积	>=	8000	亩	定量指标	
18	二级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19	三级	花椒丰产期	>=	25	年	定量指标	
20	一级	满意度指标					
21	二级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
22	三级	项目受众满意度	>=	90	%	定量指标	